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5〕执 00285 号

北京找到了餐饮管理有限公司(91110108MA04G2UR5H)：

本机关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
的决定〔(京东)应急责改〔 2025 〕〔 执 00070 〕号〕，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
查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1.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明显
的安全警示标志（后厨配电箱安全警示标志不规范）（已完成整改）

2. 生产经营项目、场所发包或者出租给其他单位的，生产经营单位是否与承包单位、承
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，或者在承包合同、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
理职责（现场未提供外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）（已完成整改）

该单位后厨配电箱安全警示标志已规范张贴，油烟清洗外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已提供。
（以下空白）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（签名）： 杨强 证号： 01000124045
申潜 证号： 01000124084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5 年 5 月 15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，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